

地方法院
地点 _____
案卷号 _____

原告: _____

个人和代表:

代表: _____

诉

被告: _____

代表: _____

虐待
保护令
(19-A M.R.S. § 4007)

经过适当通知且获得参与 全面听证的机会后, 对“虐待保护令申诉”案情的全面听证后, 以下当事人出席: 原告 被告,

法院认定原告有权获得如下保护令:

- (1) 当事人是家人或家庭成员 (根据 19-A M.R.S. § 4002(4) 的定义);
- (2) 当事人是恋爱对象 (根据 19-A M.R.S. § 4002(3-A) 的定义); 或
- (3) 原告有权获得保护 (根据 19-A M.R.S. § 4005(1))。

法院下达本保护令的依据是:

- (4) 原告受到被告的虐待 (根据 19-A M.R.S. § 4002(1) 中所述); 及/或
- (5) 被告参与了 19-A M.R.S. § 4005(1) 中描述的如下: 行为:
 - 跟踪骚扰, 17-A M.R.S. § 210-A; 性侵犯, 17-A M.R.S., 第 11 章; 传播未经授权的私密图片, 17-M.R.S. § 511-A; 性贩卖, 17-A M.R.S. § § 852 或 853; 对未成年人的性剥削, 17-A M.R.S. § 282, 传播色情材料, 17-A M.R.S. § 283; 骚扰未成年人, 17-A M.R.S. § 506, 及/或 虐待 (根据 22 M.R.S. § 3472(1) 的定义)。
- (6) 当事人同意下列指令, 认为没有发生虐待 (根据 19-A M.R.S. § 4002(1) 中所述) 或发现被告从事了 19-A M.R.S. § 4005(1) 中所述的行为。

本法庭同时认为:

- (7) 被告对原告 / 未成年子女的身体安全构成可信威胁:

因此, 特此下达指令:

- (A-1) 禁止被告威胁、殴打、猥亵、攻击、骚扰、跟踪骚扰或以其他方式虐待原告以及家中任何未成年子女。
- (A-2) 禁止被告使用、企图使用或威胁使用可以合理预期会对原告或家中未成年子女造成身体伤害的暴力行为。
- (B) 禁止被告与原告进行任何直接或间接接触,
 - 除了以下 I 和 / 或 P 段允许的接触之外。
 - 除了 _____
- (C) 禁止被告进入位于原告居所的房屋内。
- (D) 禁止被告反复或在缺乏正当理由的情况下跟踪骚扰或跟随原告。

- (E) 禁止被告反复或在缺乏正当理由的情况下出现在原告的居所、学校、业务或工作地点或附近。
- (F) 被告必须删除、销毁或归还或指示私密图片的删除、销毁或归还，停止传播私密图片，且被禁止进行任何进一步或未来的私密图片传播。
- (G) **禁止拥有和要求交出枪支和武器的指令：**

1. 禁止被告拥有并命令其交出以下物品：

- 17-A M.R.S. § 2(12-A) 中描述的所有武器：所有枪口装填枪支、弓和十字弓；以及 17-A M.R.S. § 2(9) 中描述的所有其他危险武器；
- 其他武器：_____。

2. 被告必须在本指令有效期内交出上述所有物品：

- 在 24 小时之内； 在_____小时之内； 在本指令送达后立即
- 交给执法机关，即_____；
- 交给另一个人，即_____。

3. 如果上述枪支和/或武器要交给执法人员以外的人，被告必须在交出后 24 小时内填写以下通知，并将其交送给 法院或 _____（当地执法机关）。

警告：即使未选中“G”栏，根据 15 M.R.S. § 393 或联邦法律，如果选择了以下选项框，在本指令生效期间可能仍然禁止持有枪支或弹药：(1) 只有 A-2；(2) A-1 和 A-2 或 7；或 (3) D 和 A-2 或 7。

(H) 原告被准予拥有，而被告被立即排除在外并且不得进入下述居所

(I) 原告被授予未成年子女的临时亲权和抚养责任（监护权），未成年子女的姓名和出生日期如下：

被告的接触权仅限于如下：_____

(J) 禁止被告伤害或威胁伤害任何一方或家中未成年子女拥有、具有、租借、饲养或持有的下列动物（动物名称 / 描述）：_____

警告：违反 (A-1) 到 (J) 段中的指令属于 D 类犯罪，并且可能属于 C 类犯罪或者藐视法庭。

进一步指令如下：（仅适用于被选中的复选框）

(K) 被告应根据所附的子女抚养费令支付子女抚养费。

(L) 被告应获得社会工作者、家庭服务机构、心理健康中心，或精神病或其他指导服务提供的咨询，具体如下：_____

(M) 被告每（周）（月）应支付 \$_____ 的金额，以支持原告。第一笔付款到期

(N) 禁止被告干涉或摧毁原告的财产。

(O) 当事人的个人财产和家庭用品将如下分配：_____

下达以下财产保护令： _____

(P) 被告的接触权仅限于如下： _____

(Q) 下达以下关于家中未成年子女拥有的任何动物的照顾权、监护权和控制权的指令： _____

(R) 如果原告是人寿保险单或保单附加条款的被保险人，被告应终止为原告投保的任河人寿保险单或保单附加条款。 下达后，被告必须将本法院指令的副本发送给承保的保险公司。

(S) 禁止被告擅自毁坏、转移或篡改原告的护照或原告所有的其他移民文件。

(T) 进一步指令如下： _____

(U) 请参见通过引用纳入本文的附加表格。

金钱判罚令：

(V) 被告应立即向原告支付 \$ _____ 的金额，作为因虐待而直接造成的财务损失的补偿，按指令执行。

(W) (被告) (原告) 应向 _____ 支付 \$ _____ 的金额作为律师费； \$ _____ 的金额作为法庭费用。付款将在 _____ 天内支付，按指令执行。

(X) 目前没有下达子女抚养费令（但会在当事人提交子女抚养费宣誓证词书后立即下达，提交时间不迟于 _____）（因为已经存有子女抚养费令）。

(Y) 被告应向 _____ 支付 \$ _____ 的金额作为与删除、销毁或返回私密图片有关的费用。

(Z) 关于性贩卖，被告应支付与原告护照或其他移民文件的归还或恢复相关的损害赔偿，和/或支付原告性贩卖关系造成的任何债务。被告应向 _____ 支付 \$ _____ 的金额。

警告：违反“K”款至“Z”段可能构成藐视法庭。 这些段落也可作为民事判决执行。

致被告的警告：只要本指令有效，您就必须遵从。没有任何人，包括原告，可以许可您违反本指令中的条款。

本指令立即生效，并应保持完全有效，直至 _____，除非之前经法院指令，或关于子女抚养费或亲权和子女抚养责任，由裁判官进行了修改或撤销。**特此下达指令**，本指令的副本应由以下执法机关， _____，或其他获授权的执法机关递送被告手中。本指令副本由书记员提供给原告居所所在地的执法机关。

本指令根据 M.R.Civ.P. 79(a) 通过引用纳入案卷。

日期： _____

法官，地方法院

真实副本，证明： _____
书记员

在 _____，我亲手于以下地点将一份虐待保护令递送被告_____

被告出生日期 _____

授权人员正楷书写名字

授权人员签名

反虐待保护令

上交武器通知
须由被告人填写

如果您受到命令须向执法人员以外的人缴交武器，您必须填写并提交这份表格。

我并未持有或控制任何枪支或危险武器。

列出的枪支和/或危险武器已由我交给一人，其姓名和地址为：_____

交给上述个人的枪支和/或危险武器是：（列出交出的每一件枪支或武器，并加以说明。如有必要，请另附纸张。）

本通知将在移交后 24 小时以内，提交给指令中指定的 法院 执法机关。

重要通知

法院或执法人员可援引本通知。特此通知您，在法院或其他公共文件中做出您认为不真实的书面虚假陈述，意图欺骗公职人员执行公务，皆属犯罪行为。17-A M.R.S. § 453。

日期：_____

被告